

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普通话水平测试报名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及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通知精神和省语言文字培训测试中心有关规定，按照河北省语言文字委员会相关文件要求，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在校期间必须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并在毕业前达到相应级别要求，根据学校语委年度工作计划，经研究决定，现面向除 2022 级本科生外其他所有在校生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报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报名时间

2023 年 5 月 19 日 9:00-5 月 21 日 18:00

（二）报名方式

1. 本次考试采取线上方式报名。学生需自行登录正方系统按照流程完成报名（见附件 1），报名成功后及时到所在教学单位进行缴费，5 月 23 日 18:00 前未缴费的视为放弃考试。教务处不接受学生个人报名。

2. 请报名成功的学生将本人免冠正面标准电子照片统一交至各教学单位。电子照片将用于准考证及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的打印，请务必按要求提交电子照片，因照片问题而影响考试的请学生自行负责。

3. 教师报名。本次考试教师采取线下方式报名。未获得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普通话水平等级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教职工，请及时报名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各单位请通知到每

一位老师，尤其是新参加工作及准备申请教师资格的老师。报名教师须填写《教师报名登记表》（附件 2）并提交本人免冠正面标准电子照片。

4. 照片要求：本人免冠正面标准电子照片，必须为白色背景，像素 390*567，jpg 格式，且以身份证号命名，中间不得有任何符号或空格。

二、考前培训

报名参加测试的考生必须自行登录我校“普通话智能评测及学习系统”进行学习及模拟评测，要求参加学习次数不少于 5 次，模拟测试不少于 2 次。模拟测试流程及题型与正式考试完全一致，请认真进行模拟测试并熟悉测试流程及考试题型。“普通话智能评测及学习系统”网址为：<http://211.81.208.225/>，用户名为学号，初始密码为 1111，系统开放时间为 5 月 23 日至正式考试前。

三、其他

1. 测试费为学生 25 元、教师 50 元。按照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教育考试和培训等收费标准问题的通知》要求，**贫困学生免收测试费**。各教学单位须严格审核，确保贫困生免缴费资格，并将免缴费贫困生名单（签字盖章后）报送至教务处。

2. 各教学单位须仔细核对报名学生名单，按照名单进行收费，并在正方系统中进行审核、缴费确认（见附件 3），务必确保缴费总金额与报名人数一致。报名结束后，各单位统一将费用上缴学校对公账户（账号：

13001675408050002658，备注：2023 年度**学院普通话测试报名费)。

3. 各单位要严格审核报名学生信息与照片，并将《教师报名登记表》、学生、教师照片压缩包（以教学单位名称命名并将所有照片放到一个文件夹中直接压缩为 RAR 格式）、免缴费贫困生名单、缴费凭证于 5 月 23 日前报送至教务处。

附件：

1. 正方系统报名流程
2. 2023 年教师普通话测试报名登记表
3. 普通话水平测试报名正方系统审核操作流程

